

中国共产党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
组织史资料

1945—1987



中共丹东市振安区委组织部
丹东市振安区史志办公室
丹东市振安区档案局

中 国 共 产 党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组织史资料

(1945—1987)

中共丹东市振安区委组织部
中共丹东市振安区委史志办公室
丹 东 市 振 安 区 档 案 局

中国共产党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组织史资料

•

内部刊物准印证

辽丹出临图字(1993) 012号

开本: 32开 20.4×14 字数: 220千字

印数: 500 1993年3月出版

•

(内部发行)

中共丹东市委印刷厂印刷

编 纂 说 明

一、《中国共产党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组织史资料》，是以收集、整理振安区中国共产党的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为主要内容的资料专辑。它是在中共振安区委的直接领导下，遵照中央、省、市组织史资料编辑组的有关规定精神，坚持“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方针，根据市、区馆藏的档案文件及有关人员的回忆资料编纂而成的，是一本具有“育人、存史、资治”作用的材料性书籍。

二、本书采用建国前合编，建国后按照党、政、军、统、群各系统分编的编纂体例，合编为一册，用插页分开。

三、本书收录的时限：自1945年11月振安区有中国共产党组织开始，到1987年11月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代表大会闭幕为止。收录的人员包括：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历任的区委书记、副书记和区委委员，区政府区长、副区长和股级干部。建国后至1957年7月前，收录历任的区委书记、副书记、区委委员和下辖乡、镇党委（总支）书记、副书记，区政府区长、副区长和股级干部。1957年后收录历任的区委书记、副书记、常委、委员及区委工作机构的正副职；纪委（升格后）书记、副书记、常委；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书记、成员；区政府党组书记、副书记、成员；下辖的各乡镇办党委书记、副书记。收录区政府历任区长、副区长及区政府工作机构的正、副职；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常委会工作机构的正、副职；区法院的院长、副院长；区检察院检察长、副检察长；区武装部政委、副政委和部长、副部长

及工作机构的正、副科长；区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及工作机构的正、副职；区工会主席、副主席，区妇联主任、副主任，团区委书记、副书记；乡、镇、办行政正、副职。

四、本文采用文字叙述，机构人员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编纂形式。文字叙述包括组织机构建立和演变的主要的政治历史背景，组织机构的变化情况；领导体制，上级归属和主要下辖组织的变化情况；对组织机构有重要影响的会议以及发生直接影响的党的中心工作、政治运动和重要的组织措施；干部来源和干部队伍的发展状况。机构、人员名录包括：机构名称、任职人员的姓名、职务、时间。图表包括：振安区行政区域图，各个时期区委工作机构和下辖组织的沿革示意图，以及党组织、党员、干部统计表。

五、关于领导人的任职时间，基本按照法定选举或履行法律程序、上级文件批复或实际到职时间顺序计算。如遇文献资料与口碑资料相矛盾时，以文献资料为准。领导人名录排列顺序一律按书记、常委、委员顺序排列。

六、本书编纂工作力求遵循一般的编纂规范，同时对以下几个具体问题，做了统一的技术性处理。

（一）组织机构称谓的表示方法。为了缩减篇幅，对组织机构的称谓，区分不同情况，做了适当简化。如：将“辽宁省安东市郊区文化局”简化为“文化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振安区委员会”简化为“区政协”等。组织机构称谓有变化的，用（）表示，如“辽宁省安东（丹东）市郊区（振安区）”；在概述或各条目组织机构沿革叙述中，第一次出现的组织机构一般都使用全称，需要用简称的则在括号中注明。

（二）组织机构和领导人任免起止时间的标示。在组织机构之后，均标出该组织机构起止时间。凡在同一时期里，组织机构撤销，以后又恢复的，前后两段时间起止用“；”隔开。领导人

任免时间的标示，不论与组织机构设置起止时间相同与否，均标示任免的年月；个别任免时间不详的则注明“待查”字样。

（三）领导人名录中有关情况的表示方法。非妇女组织中的女性，非汉族人的民族，均在领导人姓名后括号内注明，除同一系统的兼职加以说明外，对兼职情况一般不加说明。

（四）其它有关情况的处理方法。在各系统组织史资料中，凡1987年11月前仍在振安区管辖内的，其组织史资料照收；凡在1987年11月以前已划出的本资料只列户头，其领导人则不予收录。根据规定，临时机构与虚设机构不收录。

（五）本书收录年限较长，有的馆藏档案文件不够齐全，有的口碑资料无档可查，加之编纂水平有限，整理编纂的资料难免有所纰漏或失误；由于本书实属资料性质，只能作为研究组织史的参考资料，不能作为解决组织史以外的其它问题的依据。

（六）书中收录的资料，主要来源于历史文件档案，辅之以当事人的回忆。为保证核准资料，并便于今后查考，中共振安区组织史资料编辑组，编制了组织史资料依据索引表及领导人名录，永久保存在中共振安区委组织部。

（七）中共浪头区委、中共九连城区委、中共五龙背区委和中共郊区委均隶属中共安东市委，不设节，各自作为一个独立编写单位。

中 国 共 产 党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组织史资料

总 目 录

- 一、中国共产党丹东市振安区组织史资料
..... (1)
- 二、丹东市振安区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 (115)
- 三、丹东市振安区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 (231)
- 四、丹东市振安区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 (243)
- 五、丹东市振安区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
..... (251)

目 录

概 述	(5)
第一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 8 ~ 1949. 9)	(10)
中共浪头区委员会	(11)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2)
第二节 政权组织	(13)
一 领导机构	(13)
二 工作机构	(13)
中共九连城区委员会	(14)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5)
第二节 政权组织	(15)
一 领导机构	(16)
二 工作机构	(16)
中共五龙背区委员会	(17)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7)
第二节 政权组织	(18)
一 领导机构	(18)
二 工作机构	(18)
第二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 10 ~ 1966. 5)	(20)

中共浪头区委员会	(22)
第一节 领导机构	(23)
一 中共安东市委任命的区委期间	(23)
二 中共浪头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24)
第二节 下辖乡(镇)党组织	(25)
中共九连城区委员会	(26)
第一节 领导机构	(26)
一 中共安东市委任命的区委期间	(26)
二 中共九连城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27)
第二节 下辖乡党组织	(28)
中共五龙背区委员会	(29)
第一节 领导机构	(29)
一 中共安东市委任命的区委期间	(29)
二 中共五龙背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30)
第二节 下辖乡(镇)党组织	(31)
中共汤池区委员会	(33)
中共郊区(工作)委员会	(33)
第一节 领导机构	(34)
一 中共郊区工作委员会	(34)
二 中共郊区红旗人民公社工作委员会	(35)
三 中共郊区委员会	(36)
四 中共郊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36)
五 中共郊区第二次代表大会	(38)
六 中共郊区第三次代表大会	(39)
第二节 工作机构	(40)
第三节 区级政、军系统党组织	(43)
一 区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43)

二 郊区人民武装部党委.....	(43)
第四节 下辖乡(镇)党组织.....	(43)
一、乡(镇)总支(党委)期间.....	(43)
二、乡(镇)党委期间.....	(45)
三、公社管理区党委期间.....	(46)
四、人民公社党委期间.....	(47)

第三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63)
------------------------	------

第一节 “文革”开始至区委瘫痪阶段.....	(63)
一、领导机构.....	(65)
二、工作机构.....	(65)
三、区政、军系统党组、党委.....	(66)
(一) 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66)
(二) 区人民武装部党委.....	(67)
四、下辖人民公社(镇)党委.....	(67)

第二节 区委瘫痪至中共郊区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阶段	(68)
一、领导机构.....	(70)
(一) 中共郊区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	(70)
(二) 郊区人民武装部党委.....	(70)
二、工作机构.....	(70)

第三节 中共郊区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至粉碎 “四人帮”阶段.....	(70)
一、领导机构.....	(71)
二、工作机构.....	(73)
三、地方军事系统党委.....	(73)
四、下辖人民公社党委.....	(73)

第四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1)	(80)
第一节 领导机构	(81)
中共振安区(郊区)委	(81)
一、中共郊区第四届委员会	(81)
二、中共郊区第五次代表大会	(82)
三、中共振安区第六次代表大会	(85)
四、中共振安区第七次代表大会	(88)
第二节 工作机构	(89)
第三节 区政、军、统、群系统党组织	(94)
一、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94)
(一) 区人大常委会党组	(94)
(二) 区人民政府党组、党委、总支	(95)
(三) 区人民法院党组	(99)
(四) 区人民检察院党组	(99)
二、地方军事系统党委	(99)
三、统一战线系统党组	(100)
第四节 下辖人民公社(乡、镇、办)党委	(100)
一、人民公社(办事处)党委期间	(100)
二、乡(镇、办)党委期间	(106)

目 录

概 述	(5)
第一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 8 ~ 1949. 9)	(10)
中共浪头区委员会	(11)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2)
第二节 政权组织	(13)
一 领导机构	(13)
二 工作机构	(13)
中共九连城区委员会	(14)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5)
第二节 政权组织	(15)
一 领导机构	(16)
二 工作机构	(16)
中共五龙背区委员会	(17)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7)
第二节 政权组织	(18)
一 领导机构	(18)
二 工作机构	(18)
第二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 10 ~ 1966. 5)	(20)

中共浪头区委员会	(22)
第一节 领导机构	(23)
一 中共安东市委任命的区委期间	(23)
二 中共浪头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24)
第二节 下辖乡(镇)党组织	(25)
中共九连城区委员会	(26)
第一节 领导机构	(26)
一 中共安东市委任命的区委期间	(26)
二 中共九连城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27)
第二节 下辖乡党组织	(28)
中共五龙背区委员会	(29)
第一节 领导机构	(29)
一 中共安东市委任命的区委期间	(29)
二 中共五龙背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30)
第二节 下辖乡(镇)党组织	(31)
中共汤池区委员会	(33)
中共郊区(工作)委员会	(33)
第一节 领导机构	(34)
一 中共郊区工作委员会	(34)
二 中共郊区红旗人民公社工作委员会	(35)
三 中共郊区委员会	(36)
四 中共郊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36)
五 中共郊区第二次代表大会	(38)
六 中共郊区第三次代表大会	(39)
第二节 工作机构	(40)
第三节 区级政、军系统党组织	(43)
一 区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43)

二 郊区人民武装部党委.....	(43)
第四节 下辖乡(镇)党组织.....	(43)
一、乡(镇)总支(党委)期间.....	(43)
二、乡(镇)党委期间.....	(45)
三、公社管理区党委期间.....	(46)
四、人民公社党委期间.....	(47)

第三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63)
------------------------	------

第一节 “文革”开始至区委瘫痪阶段.....	(63)
一、领导机构.....	(65)
二、工作机构.....	(65)
三、区政、军系统党组、党委.....	(66)
(一) 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66)
(二) 区人民武装部党委.....	(67)
四、下辖人民公社(镇)党委.....	(67)

第二节 区委瘫痪至中共郊区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阶段	(68)
一、领导机构.....	(70)
(一) 中共郊区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	(70)
(二) 郊区人民武装部党委.....	(70)
二、工作机构.....	(70)

第三节 中共郊区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至粉碎 “四人帮”阶段.....	(70)
一、领导机构.....	(71)
二、工作机构.....	(73)
三、地方军事系统党委.....	(73)
四、下辖人民公社党委.....	(73)

第四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1)	(80)
第一节 领导机构	(81)
中共振安区(郊区)委	(81)
一、中共郊区第四届委员会	(81)
二、中共郊区第五次代表大会	(82)
三、中共振安区第六次代表大会	(85)
四、中共振安区第七次代表大会	(88)
第二节 工作机构	(89)
第三节 区政、军、统、群系统党组织	(94)
一、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94)
(一) 区人大常委会党组	(94)
(二) 区人民政府党组、党委、总支	(95)
(三) 区人民法院党组	(99)
(四) 区人民检察院党组	(99)
二、地方军事系统党委	(99)
三、统一战线系统党组	(100)
第四节 下辖人民公社(乡、镇、办)党委	(100)
一、人民公社(办事处)党委期间	(100)
二、乡(镇、办)党委期间	(106)

概 述

振安区是辽宁省丹东市辖区。位于鸭绿江下游以西。东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隔江相望，南邻东沟县，西与凤城满族自治县毗连，北与宽甸县接壤，内连元宝区、振兴区，是市与县的连接地带，象一条彩带环绕着秀丽的丹东市。

振安区土地总面积为521平方公里，总人口为175566人（其中农业人口105783人），不含鸭绿江和花园办事处。辖浪头镇、五龙背镇、蛤蟆塘镇、九连城镇、楼房乡、同兴乡、鸭绿江办事处、花园办事处、五龙金矿街道办事处，共4个镇、2个乡、2个办事处、1个街道办事处。有66个村（菜）民委员会和38个居民委员会。

振安区的前身是丹东（安东）市郊区，是于1957年7月由浪头、五龙背、九连城、汤池4个区合并而成。

为适应新形势下城市发展的需要，扩大城市规模，经国务院批准，于1980年5月1日，将原丹东市郊区建制改为振安区建制，隶属于丹东市。驻地丹东市元宝区珍珠街230号。

振安区地形自西北向东南倾斜，南北长36公里，东西长18公里。地理构成大致是六山、一水、二分田、一分道路和庄园。山地面积437374亩，耕地面积154033亩，水域面积58015亩。有大小河流近300条，全长500余公里。区内西部和北部部属于多山地带，是丹东市畜、禽、渔、果、林的主要产区；中部和近郊沿江一带系冲积平原，土地肥沃，是丹东市蔬菜生产的主要基地。区内矿产资源丰富，现已开采的有大理石、花岗岩、金矿，尚有

铜矿、铁矿、铝矿和黄铁矿等，有待于进一步开发。

振安区历史悠久。战国时期，九连城就是燕国东部边疆要塞；西汉时期，在今九连城镇上尖村设置西安平县；唐总章元年（公元668年）间，九连城属安东都护府。金、元、明、清各代，九连城均为军事重镇和官府所在地。

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成立后，振安区各族人民就开始了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斗争。从20年代起，在振安区就有共产党员从事革命活动。1928年5月，中共党员任国桢由外地潜回家乡（今同兴乡变电村），在亲属和群众中宣传马列主义和中国共产党的主张。

中日甲午战争、日俄战争时期，九连城成为日、俄帝国主义侵华陆地作战的主战场，至今尚留有记录帝国主义侵略罪证的“日本碑”和“俄国坟”。“九·一八”事变以后，安东市沦为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地，人民陷入水深火热之中。但振安区人民同全市人民一样，不甘于过着耻辱的亡国奴生活，同日本帝国主义进行长达14年的抗日爱国斗争，为民族解放事业做出了贡献。

抗日战争胜利后，吕其恩受中共胶东区委派遣，率领一支部队于1945年9月，进驻安东。11月，中共安东市委和市人民政府成立。为控制安东西向交通要道，11月下旬，市委派雍慕农到今浪头镇一带筹建党的组织，11月22日正式成立中共安东市浪头区委员会（简称中共浪头区委）和安东市浪兴区公所。

1946年3月，中共安东省工委决定，将安东县委所属的中共九连城区工作委员会（简称中共九连城区工委）移交给中共安东市委员会领导。

1946年10月，国民党军队大举向解放区进攻。在敌强我弱的形势下，按照市委的指示，两个区委的干部于10月24日午夜，撤出驻地，随同市委转移到临江一带坚持战斗。国民党军队于26日占据了安东。1947年5月，解放战争进入反攻阶段，东北民主联